

## 課程發展議會幼兒教育委員會 2002-2003 年度第二次會議紀錄

日期：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四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

地點：胡忠大廈 1023A

出席者：

何彩華女士	主席
鮑慧鶯女士	副主席
陳吳彩霞女士	秘書
陳桂瓊女士	委員
陳佩蓮女士	委員
陳純麗女士	委員
馮施鈺珩博士	委員
黎鳳霞女士	委員
李玉儀女士	委員
梁志堅女士	委員
彭宇安先生 (吳家謙先生代表)	委員
鄧明慧女士	委員
溫冠霞女士	委員
鄧逸雯女士	記錄

因事缺席：

區緬華女士  
陳莉莉博士  
楊馮慧懿女士  
吳曾婉梨女士  
袁杜勿奴女士  
林靜蘭女士

### 討論及議決事項

1. 通過 2002-2003 年度第一次會議紀錄

各委員一致通過 2002-2003 年度第一次會議紀錄，毋須修改。

2. 跟進事項：

(i). 「專題研習」專責委員會工作進展

「專題研習」專責委員會主席陳佩蓮女士報告有關工作進展，委員會計劃出版一份電子書形式的參考資料，其中包括錄影片段、圖像、實例和報告

等。參考資料將從兩個案例（幼兒園及幼稚園各一間）介紹「專題研習」在學校的推行情況及其有關策略。

陳吳彩霞女士補充，「專題研習」及「推廣閱讀」兩個專責委員會將在三月二十二日舉行的「教師專業交流月」負責兩個時段的分享活動。屆時會派發問卷諮詢各幼稚園及小學對專題研習及推廣閱讀的一般情況，收回資料會交專責委員會參考。

委員會亦將於四月召開會議，商討未來工作事宜，會議結果將於八月前向各委員報告。

(ii). 「小幼銜接」故事撰寫工作進展

陳吳彩霞女士匯報故事撰寫工作進展。故事初稿現已完成，預算在幼稚園試行。另外，蔡伯儀先生亦已聯絡設計公司，配合故事的設計及製作工作。

跟進課程發展處的邀請，鄧明慧女士初步收集了一些兒童畫，是在其服務機構就讀的孩子們，為將升讀小學而表達的心情和感受，畫稿預計在四月完成。

陳吳彩霞女士指出，這些圖畫將會加插在故事書內，俾能從孩子的角度，認識他們的需要。故事書可望配合於五、六月舉行的「幼小銜接」研討會，分發高班家長，作親子伴讀。細節有待確實。

黎鳳霞女士對故事書初稿給予意見。她建議在故事內加入小學老師的角色及建議建立小學教師的良好形象，因為一般小學老師好像比較「惡」。她又指出故事略偏重描述小學功課多的情況，建議將這部分的描述減少，免使小朋友害怕升上小學。在故事後，可考慮加附幫助小朋友處理情緒問題的途徑及有關支援，例如「長腿叔叔」信箱及其他支援小學生的熱線電話，例如打電問功課，童心線等。各委員亦同意給予小朋友更多正面的資訊。

鮑慧鶯女士補充幼小校長研討會將於五月十六日在北角教師中心舉行，而幼小老師研討會將於五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七日在聖博德天主教小學舉行。屆時將介紹幼小銜接的有關事宜，並分享常識科在加強幼小銜接的心得。由於場地所限，可能不便讓所有幼兒園的同工參加。

彭宇安先生（吳家謙先生代表）表示若課程擴及幼兒中心，他可協助將訊息傳遞，並會與課程發展處跟進。

陳桂瓊女士提出小學比較注重小六升中一銜接，而忽略了幼小方面的銜接。主席回應各委員將研討會介紹幼小銜接的措施，並希望各委員能將這訊息傳遞。

- (iii) 初步檢視「學前教育課程指引」收回的意見（見附表二）  
留待與「學前教育課程指引」的修訂方向時一起討論。

### 3. 「從閱讀中學習」專責委員會工作總結

陳吳彩霞女士報告，研討會問卷反映出參加者對是次活動有正面評價。他們感興趣的課題有講故事技巧、朗讀計劃等。是次活動共有九十四位校長及一百二十四位老師參與。研討會過程已經攝錄並製成光碟，存於教具製作中心，供老師參考。推介書目方面，將分為委員會推介書目及老師推介書目兩項，有關內容亦會上載於教育統籌局網頁內。

專責委員會同意繼續推廣閱讀工作，可由課程發展處因應教師需要開辦有關研習班，到此階段委員會工作亦已完成，提議於八月解散。

課程發展處為是次推介工作所購置七套圖書，亦考慮讓學校借用。李玉儀女士正為此設計「學校使用表」，使能有效地利用圖書推廣閱讀。至於借用方法，將會與課程發展處同工商討。

梁志堅女士指出，現有的閱讀計劃多集中於親子閱讀及閱讀延展活動，而缺乏探究小朋友的自發式的閱讀。她建議考慮研究小朋友如何建立閱讀能力及怎樣提升小朋友自發性閱讀等。

陳吳彩霞女士解釋若有適當的研究項目，可以考慮邀請大專院校進行。課程發展處和專責委員會的角色宜著重推廣閱讀及指導學生閱讀技巧。鮑慧鶯女士亦贊同課程改革應以學生的學習為主，她同意閱讀能力和語文學習有很大關係，贊成與語文組加強聯絡。

溫冠霞女士指出語文不能單獨切割教授，閱讀的材料應該盡量生活化，老師應多注意傳授技巧。其幼稚園亦有參與陳莉莉博士進行的朗讀計劃，作試點式研究（Pilot Study），她本人亦會跟進「同班讀」、「小組讀」及「個人讀」對兒童閱讀習慣的影響。

陳吳彩霞女士指出前線老師的探究精神及課堂觀察，有助推動課研，這些行動研究將可深化幼稚園的教學。

#### 4. 「學前教育課程指引」的修訂方向

委員查問課程發展處是否有調查「學前教育課程指引」在幼稚園採用的情況。眾委員贊成檢視並重整「學前教育課程指引」，可考慮加入一些示例及理論來作參考和引證。

馮施鈺珩博士提出修訂「學前教育課程指引」時要平衡理論及實用。各委員也同意前線老師多傾向實踐示例及推行活動的步驟。鮑慧鶯女士提出如學校有就學前課程進行行動研究，亦可將心得加入「學前教育課程指引」中作案例參考。

主席總括各委員意見，提出「學前教育課程指引」宜採用使命宣言( mission statement ) 為大方向，並輔以實踐示例。前者以理論引導出教學理念，再由示例作具體配合。至於使命宣言應如何撰寫，梁志堅女士提議參考各國的撰寫方法，並配合本地情況，保留本地特色之餘，亦蘊含國際視野。

鮑慧鶯女士答應課程發展處將搜集撰寫使命宣言的資料給各委員作參考，亦歡迎各委員盡量提供考資料。

主席提出下次會議將討論修訂「學前教育課程指引」的模式和方向，及將有關教師守則的訊息，更廣泛地傳遞到幼稚園老師。

#### 5. 其他事項

##### 5.1 下次開會日期

下次開會日期暫訂於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五)舉行，秘書稍後會發信通知各委員下次開會詳情。

##### 5.2 散會時間

議事完畢，主席於下午五時宣布會議結束。

## 《學前教育課程指引》的初步檢視（二）

跟進去年十月委員會上的討論及十二月寄發各委員的意見徵集，本次會議有關檢視《學前教育課程指引》（下稱《指引》）的討論議題，建議如下：

- 1) 香港現行幼兒教育課程有哪些優勢？怎樣保持和發揮這些優勢？
- 2) 1996年《指引》建議的學前教育課程目標，與現今課改建議的課程宗旨和學習宗旨是否一致？有哪些需要改進的地方？

《指引》建議的課程總目標	課改建議的學校課程宗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促進兒童的身心發展，並為他們從家庭進入社群作好準備。</li> <li>2. 促進德、智、體、群、美五方面的發展</li> <li>3. 教學形式應加強兒童對認知、情緒和動覺學習等方面的積極性。</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全面照顧德、智、體、群、美五育的發展</li> <li>2. 不斷自學、思考、探索、創新、應變。</li> <li>3. 自信、合群</li> </ol>

《指引》建議的課程具體目標	課改建議的七個學習宗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智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有積極學習態度。</li> <li>◇ 能專注、觀察、分析、推理、判斷及解難。</li> <li>◇ 建立對數字和語文表達的基礎。</li> </ul> </li> <li>2.傳意技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擴闊已有的人際溝通能力</li> <li>◇ 認識和表達思想、情緒</li> </ul> </li> <li>3.群性和德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建立良好人際關係，並接受群體生活的基本價值觀及規範。</li> </ul> </li> <li>4.個人和身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培養良好的生活習慣及自制、自理的基本能力。</li> <li>◇ 培養自尊、自信和成就感。</li> <li>◇ 發展大小肌肉活動和感知觸覺。</li> </ul> </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明白自己在家庭、社會、國家所擔當的角色/責任</li> <li>2. 國民身份認同</li> <li>3. 創意思維、掌握自學能力(如批判思維、自我管理、資訊科技)。</li> <li>4. 主動自信地能與人溝通(三語兩文)</li> <li>5. 獨立閱讀</li> <li>6. 掌握學習領域的基礎知識</li> <li>7. 健康的生活方式，對體藝活動有興趣亦能鑑賞</li> </ol>

<p>5.美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啟發創意及想像力。</li> <li>✧ 享受創作的樂趣及欣賞美好事物。</li> </ul>	
---	--

- 3) 幼界在編排及推行學前課程上，是否能貫徹《指引》的理念？良好的經驗通常建基於哪些因素？若有困難，原因又在哪裡？  
(參看第三及第四章)

【建議集中討論學前教育工作者(校長、主任、教師)的角色 (22-24 頁) 和評估 (47-51 頁) 兩方面；可參考《基礎教育課程指引》第 5、10 及 11 分冊】

- (4) 學習範疇方面，是否需要就課改的方向有所更新和補充？

- 語文活動(91-100 頁)【與兩文三語的運用、「從閱讀中學習」、中、英語文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語常會報告的關係】
- 初步的數學活動 (100-104 頁)【與《數學教育課程指引》的關係】
- 自然科學經驗 (105-111 頁) 及社會經驗(111-115 頁)

【與《小學常識科課程指引》和德育及公民教育的關係；可參考《基礎教育課程指引》第 3A 及第 9 分冊】

- 5) 課程模式方面，是否能善用「主題教學」及「設計活動」，使學習能從教師主導轉移為兒童主導？
- 6) 《指引》所訂的課程目標和建議等，與學校評估機制（學校自評機制、教統局所訂的表現指標）是否互相配合？

【參考《學與教範疇表現指標（幼稚園適用）》】